



北京师范大学
政治经济学重点学科研究丛书

丛书主编：白暴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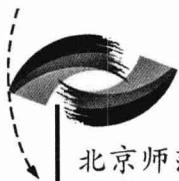
现代西方经济理论研究

—— *Studies in Economics* ——

白暴力 白瑞雪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北京师范大学
政治经济学重点学科研究丛书

丛书主编：白暴力

现代西方经济理论研究

—— *Studies in Economics* ——

白暴力 白瑞雪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西方经济理论研究 / 白暴力, 白瑞雪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1. 8

(北京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重点学科研究丛书)

ISBN 978 - 7 - 5141 - 0942 - 9

I. ①现… II. ①白…②白… III. ①西方经济学 - 研究
IV. ①F091.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65167 号

责任编辑: 张庆杰

责任校对: 王肖楠

版式设计: 代小卫

技术编辑: 王世伟

现代西方经济理论研究

白暴力 白瑞雪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88191540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87 × 1092 16 开 16.25 印张 290000 字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0942 - 9 定价: 32.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总 序

政治经济学一词是法国重商主义经济学家孟克列钦（A. Montchétien）最先使用的，其英文是“political economy”。孟克列钦认为，经济学应研究整个国家和社会的经济问题，而不应仅限于对家庭管理和庄园经济的研究，从而实现了把经济学研究从家庭扩展到整个国家和社会的革命。后来，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家们沿用了“政治经济学”这一名称，他们不仅研究了国民财富，而且还研究了社会经济过程中的生产关系。马克思对经济理论进行了全面的革命，把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批判作为自己的研究主题之一，他前期的经济学手稿是以“政治经济学批判”作为正标题的，其巨著《资本论》则以政治经济学批判作为副标题。其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沿用了“政治经济学”这一学科名称，并在此名称下阐述马克思的经济理论，这成为了约定俗成和传统。今天我们所说的政治经济学是以马克思经济理论为基础的理论经济学，它构成应用经济的学科基础。

现代政治经济学是以马克思经济理论为基础的理论经济学，它不仅研究社会生产关系，而且研究社会经济资源配置，社会财富的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等各个环节，研究行业和企业资源配置和发展，研究社会经济的各个方面。政治经济学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但并不完全排斥其他经济学家所提出的理论，而是在马克思经济理论上充分吸收和借鉴经济学发展中的科学成果。政治经济学的发展还应从现实经济生活中吸收养分，要吸收自然科学和其他社会科学的养分。

本套丛书作为政治经济学学科建设的成果之一，力图促进中国经济和经济学的发展，为政治经济学的发展做出自己的努力。

白暴力
2009年1月

目 录

斯拉法价格体系分析·····	1
边际生产力理论分析·····	16
欧拉定律与边际生产力理论·····	49
边际效用价值论与劳动价值论的统一	
——兼论边际效用价值论 100 年的弯路·····	57
新古典生产函数的理论困难及其解决·····	65
新古典市场价格理论的缺陷与马克思市场价格理论基础的	
构建（上篇）·····	71
新古典市场价格理论的缺陷与马克思市场价格理论基础的	
构建（下篇）·····	84
西方经济学学科基础的缺陷·····	95
《西方经济学》教材中的若干误区分析·····	101
马克思价值理论与西方经济学价值理论比较	
——白暴力教授访谈·····	115
西方经济学对劳动价值理论否定的演进、类型与分析·····	127
西方经济学者对劳动价值理论主要否定的分析·····	132
“价值转形问题”研究的三个学术基础·····	154
“价值转形问题”的博特凯维兹模型分析	
——“博特凯维兹误解”的产生·····	174
价值转形问题研究的一个重要阶段	
——温特尼茨、米克与迪金逊等·····	189
“价值转形问题”的塞顿模型分析·····	197
森岛通夫对马克思“价值转形问题”的研究·····	204

斯蒂德曼模型分析·····	213
关于存在固定资本时价值量的计算	
——驳斯蒂德曼对劳动价值学说的否定·····	233
关于“联合产品”价值量的计算	
——驳斯蒂德曼对劳动价值学说的否定·····	243

斯拉法价格体系分析*

【内容提要】 本文经过深入的理论分析和严格的数学论证，证明：从学术渊源上讲，斯拉法价格体系来自于马克思的生产价格理论，实质上，斯拉法价格体系研究的是完整的价值价格理论中的第三个层次“交换价值或价格直接基础”的特殊形式“生产价格”的精确值计算问题；斯拉法价格体系在其所涉及的研究层次上，无论是研究内容还是研究方法，都做出了杰出的贡献，但是如果将其作为一个完善的价值价格理论，则具有明显的局限性。

【关键词】 斯拉法 价格体系 马克思 新古典学派

1960年，斯拉法（Piero Sraffa）出版了《用商品生产商品》（Production of Commodities by Means of Commodities）一书。该书被英国新剑桥学派领袖琼·罗宾逊夫人等称为是“一本划时代的著作”。斯拉法指出，出版《用商品生产商品》一书的目的，在于为批判新古典经济理论提供基础。而斯拉法的一些追随者却认为他建立的是一个完善的价值价格理论。

斯拉法《用商品生产商品》一书的论述分为三个内容：第一，商品价格（交换价值、价值）决定方程组的建立，这个方程组也称为斯拉法价格体系；第二，标准商品体系的建立；第三，商品价格收敛为劳动耗费的讨论，他这里的劳动耗费被理解为工资。斯拉法价格体系是斯拉法理论的核心，构成本文的讨论对象。

一、斯拉法价格体系：所谓“实物价格理论”

斯拉法用生产各种商品的投入、产出和一般利润率建立起联立方程组，由此解出各种商品的交换比例即价格，并将其与分配联系起来。他认为，商

* 原文发表在《当代经济研究》2011年第1期。

品的价值就是交换价值，也就是交换比例，这种交换比例是由再生产过程的技术条件及物质补偿条件直接决定的；不需要也不存在任何“独立于并且先于产品价格的决定而加以衡量的”数量。^①这也被称作“实物价值价格理论”。

斯拉法价格体系由两个体系构成：第一，为了维持生产的生产，我们称为斯拉法第一价格体系；第二，具有剩余的生产，我们称为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下面先说明斯拉法的原始表达，然后用当前人们更习惯的数学表达方式更准确地表达斯拉法价格体系。

（一）斯拉法价格体系的原始表达

1. 斯拉法第一价格体系：为了维持生产的生产

“为了维持生产的生产”，即全部产品用于补偿生产中耗费的生产资料和生产者的生活资料的体系（下面称其为“斯拉法第一价格体系”）。

“……我们有商品 a 、 b 、 $\cdots$ 、 k ，每种商品由不同生产部门进行生产。

我们称 A 为每年生产的 a 的数量， B 为 b 的年生产量，等等。

我们也称 A_a 、 B_b 、 $\cdots$ 、 K_a 为生产 A 的生产部门每年使用商品 a 、 b 、 $\cdots$ 、 k 的数量； A_b 、 B_b 、 $\cdots$ 、 K_b 为生产 B 的生产部门每年使用相应商品的数量；等等。

现在出现如下的生产情形：

$$A_a P_a + B_a P_b + \cdots + K_a P_k = A P_a$$

$$A_b P_a + B_b P_b + \cdots + K_b P_k = B P_b$$

$$\cdots \cdots \cdots$$

$$A_k P_a + B_k P_b + \cdots + K_k P_k = K P_k$$

由于假定这个体系处于一种自行更新状态，上式中

$$A = A_a + A_b + \cdots + A_k$$

$$B = B_a + B_b + \cdots + B_k$$

$$\cdots \cdots \cdots$$

$$K = K_a + K_b + \cdots + K_k$$

^① 斯拉法：《用商品生产商品》，巫宝山译，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第15页。

以其中一种商品作为标准商品，使它的价格等于1。这就剩下 $K-1$ 个未知数。由于在这些方程的总量中，相同的数量出现在左右两方，因此任何一个方程可以从其他方程的总加推知，这就剩下 $K-1$ 个独立的线性方程，这些方程唯一地决定 $K-1$ 个价格。”^①

2. 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具有剩余的生产

“具有剩余的生产”，即社会产品除补偿社会生产中的消耗外还有剩余的体系。（下面称其为“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斯拉法假定存在统一的利润率，即一般利润率，用 r 表示。

$$\begin{aligned}(A_a P_a + B_a P_b + \cdots + K_a P_k)(1+r) &= A P_a \\(A_b P_a + B_b P_b + \cdots + K_b P_k)(1+r) &= B P_b \\&\dots\dots\dots \\(A_k P_a + B_k P_b + \cdots + K_k P_k)(1+r) &= K P_k\end{aligned}$$

由于假定这个体系处于一种自行更新的状态，这里

$$\begin{aligned}A_a + A_b + \cdots + A_k &\leq A \\B_a + B_b + \cdots + B_k &\leq B \\&\dots\dots\dots \\K_a + K_b + \cdots + K_k &\leq K\end{aligned}$$

这个体系，包括 K 个独立方程，这些方程决定 $K-1$ 价格和利润率。^②

斯拉法将令其价格等于1的商品称为标准商品。但是他又认为本身价格不变（在工资变动时）的标准商品是不存在的。他用一组混合商品代替标准商品，称其为标准商品体系。

（二）斯拉法价格体系的进一步数学表达

为了准确讨论，将斯拉法价格体系在数学表达上进一步精确化。^③ 令

① 斯拉法：《用商品生产商品》，巫宝山译，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第10~11页。

② 斯拉法：《用商品生产商品》，巫宝山译，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第12页。

③ 晓杉：《“斯拉法价格体系”讨论》，载《西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3年第1期。

$$\begin{array}{cccc}
 \alpha_{11} = \frac{A_a}{A} & \alpha_{12} = \frac{B_a}{A} & \cdots & \alpha_{1k} = \frac{K_a}{A} \\
 \alpha_{21} = \frac{A_b}{B} & \alpha_{22} = \frac{B_b}{B} & \cdots & \alpha_{2k} = \frac{K_b}{B} \\
 \vdots & \vdots & \vdots & \vdots \\
 \alpha_{k1} = \frac{A_k}{K} & \alpha_{k2} = \frac{B_k}{K} & \cdots & \alpha_{kk} = \frac{A_k}{K}
 \end{array}$$

实际上, α_{ij} 就是生产单位 i 产品所需的 j 产品的量。这是一个纯粹由生产过程的技术条件决定的量。我们将由 α_{ij} 组成的矩阵

$$A = (\alpha_{ij}) = \begin{pmatrix} \alpha_{11} & \alpha_{12} & \cdots & \alpha_{1k} \\ \alpha_{21} & \alpha_{22} & \cdots & \alpha_{2k} \\ \vdots & \vdots & \vdots & \vdots \\ \alpha_{k1} & \alpha_{k2} & \cdots & \alpha_{kk} \end{pmatrix}$$

称为技术系数矩阵。用 P_i 表示单位产品的价格, 用

$$\vec{P} = \begin{pmatrix} P_1 \\ P_2 \\ \vdots \\ P_k \end{pmatrix}$$

表示价格向量。

斯拉法第一价格体系可写为

$$\sum_{j=1}^k \alpha_{ij} P_j = P_i \quad (i = 1, 2, \cdots, k)$$

即

$$A\vec{P} = \vec{P}$$

由此可得:

$$A\vec{P} - \vec{P} = 0$$

即

$$[A - I]\vec{P} = 0 \quad (1-1)$$

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可写为

$$(1+r) \sum_{j=1}^k \alpha_{ij} P_j = P_i \quad (i = 1, 2, \dots, k)$$

即

$$\vec{AP}(1+r) = \vec{P}$$

由此可得：

$$\vec{AP}(1+r) - \vec{P} = 0$$

即

$$[A(1+r) - I]\vec{P} = 0 \quad (1-2)$$

按照斯拉法的假定， A 是非负不可约矩阵，所以，根据“Frobenius 定律”^①，方程组（1-2）有唯一一组利润率和相对生产价格的正实数解，即，可由方程组（1-2）解出利润率 r 和价格 P_i 的相对值。以其中一种商品作为标准商品，令其价格等于 1，解出价格 P_i 的绝对值。

二、斯拉法价格体系的学术渊源：马克思生产价格理论

从学术渊源上讲，斯拉法价格体系来自于马克思的生产价格理论。因为，斯拉法“具有剩余的生产”体系中的价格 P_i ，就是马克思的生产价格；用联立方程求解价格 P_i 的思想来自于马克思对生产价格精确值计算的论述。

（一）马克思对生产价格的论述

1. 马克思生产价格构成模型

马克思指出，生产价格有两部分构成，第一部分是成本，第二部分是平均利润，一个部门总产品的生产价格可用（2-1）式表示：

$$\text{生产价格} = C + rK^{\text{②}} \quad (2-1)$$

其中， C 表示成本， r 表示平均利润率， K 表示资本量， rK 就是平均利润。

① 纳特·塞德希特等（Knut Sydsaeter et al.）：《经济学家数学手册》，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58 ~ 159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180 页。

为了有利于进一步准确表达,用下标 i 表示第 i 部门的量,马克思的生产价格是在劳动时间(即在价值)层面上说明的,所以,用 W_i^T 表示第 i 部门总产品的生产价格,则有

$$W_i^T = C_i + \pi_i = C_i + rK_i \quad (i=1, 2, \dots, n) \quad (2-2)$$

假定没有固定资本,即有:

$$K_i = C_i$$

则有:

$$W_i^T = (1+r)C_i \quad (i=1, 2, \dots, n) \quad (2-3)$$

(2-1) 式、(2-2) 式和 (2-3) 式就是生产价格构成的不同表达式,表示了生产价格的构成部分和构成因素。这就是马克思生产价格构成模型。

2. 生产价格的数例说明

为了简单明了地说明(不是论证)上述理论,马克思使用了一个简单的数例,^① 在《资本论》使用的数例中,成本价格 C 是以构成成本的各种商品的价值计量的。在这里,马克思生产价格构成模型(2-3)

$$W_i^T = C_i + rC_i = (1+r)C_i$$

式中的 C_i 是以生产过程耗费商品的价值计量的。为了与下面所说的精确值计算中的成本相区别,用下标 w 表示以生产过程耗费商品的价值计量成本时相关的各种量。由此,在近似值计算中(2-3)式表现为

$$W_{wi}^T = (1+r)C_{wi} \quad (i=1, 2, \dots, n) \quad (2-4)$$

其中:

$$\begin{aligned} C_{wi} &= X_{i1}w_1 + X_{i2}w_2 + \dots + X_{in}w_n \\ &= \sum_{j=1}^n X_{ij}w_j \end{aligned} \quad (2-5)$$

式中, w_j 是第 j 中商品的价值。

3. 马克思对数例计算中误差^②的说明: 生产价格精确值

在使用上述数例说明了生产价格的计算之后,马克思立即做了以下重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74~176页。

② 误差是指近似值对精确值的差额。

阐述：

“我们原先假定，一个商品的成本价格，等于该商品生产时所消费的各种商品的价值。但一个商品的生产价格，对它的买者来说，就是成本价格，并且可以作为成本价格加入另一个商品的价格形成。因为生产价格可以偏离商品的价值，所以，一个商品的包含另一个商品的这个生产价格在内的成本价格，可以高于或低于它的总价值中由加到它里面的生产资料的价值构成的部分。必须记住成本价格这个修改了的意义，因此，必须记住，如果在一个特殊生产部门把商品的成本价格看作和生产该商品时所消费的生产资料的价值相等，那就总可能有误差。对我们现在的研究来说，这一点没有进一步考察的必要。”^①

在这段重要阐述中，马克思指出了两个问题：

第一，在《资本论》使用的数例中，成本价格是以构成成本的各种商品的价值计量的，各项计算结果总会有一定的误差，计算结果是近似值。

第二，在精确计算中，成本价格应该以生产过程耗费的商品的生产价格计量；用生产价格计量成本价格的计算结果是精确值。

（二）马克思生产价格方程组

下面，我们将马克思的文字论述用数学公式表达出来。在精确值计算中，马克思生产价格构成模型（2-3）

$$W_i^T = (1+r)C_i \quad (i=1, 2, \dots, n) \quad (2-3)$$

式中的 C_i 以生产过程耗费的商品的生产价格计量，即

$$\begin{aligned} C_i &= X_{i1}w_1^T + X_{i2}w_2^T + \dots + X_{in}w_n^T \\ &= \sum_{j=1}^n X_{ij}w_j^T \end{aligned} \quad (2-6)$$

其中， X_{ij} 是第 i 生产过程中耗费的第 j 中商品的数量， w_j^T 是第 j 中商品的生产价格。这里，需要注意的是：由于成本 C 中包含了可变资本，所以，在投入 X_{ij} 中也包含了实物工资。

将（2-6）式代入（2-3）式，得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84~185页。

$$W_i^T = (1 + r) \sum_{j=1}^n X_{ij} w_j^T \quad (i=1, 2, \dots, n) \quad (2-7)$$

(2-7) 式就是马克思生产价格方程组。

(三) 从马克思到斯拉法

从马克思生产价格方程组出发, 就可得出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

用商品数量 q_i 去除马克思生产价格方程组 (2-7) 式等号两边:

$$\frac{W_i^T}{q_i} = (1 + r) \sum_{j=1}^n \frac{X_{ij}}{q_i} w_j^T \quad (i=1, 2, \dots, n)$$

因为

$$\begin{aligned} \frac{W_i^T}{q_i} &= w_i^T \\ \frac{X_{ij}}{q_i} &= \alpha_{ij} \end{aligned}$$

所以, 有

$$w_i^T = (1 + r) \sum_{j=1}^n \alpha_{ij} w_j^T \quad (i=1, 2, \dots, n)$$

对上式等号两边同除以单位货币的生产价格 w_g^T , 则有

$$\frac{w_i^T}{w_g^T} = (1 + r) \sum_{j=1}^n \alpha_{ij} \frac{w_j^T}{w_g^T} \quad (i=1, 2, \dots, n)$$

因为

$$\frac{w_i^T}{w_g^T} = p_i$$

就是用货币表达的生产价格, 也就是斯拉法价格体系中的价格, 所以, 上式可以写为

$$p_i = (1 + r) \sum_{j=1}^n \alpha_{ij} p_j \quad (i=1, 2, \dots, n)$$

这正是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

$$[A(1+r) - I] \vec{P} = 0$$

由于其中

$$\frac{w_g^T}{w_g} = p_g = 1$$

且 A 是非负不可约矩阵, 所以, 根据 “Frobenius 定律”, 方程组 (1-2) 有唯一一组利润率和绝对生产价格的正实数解。

由此可见, 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可以从马克思的生产价格方程组推导而出, 因此, 从学术渊源上讲, 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来自于马克思的生产价格理论。

然而, 在马克思的模型中, 由于

$$\frac{w_g^T}{w_g} = p_g = 1$$

就解决了斯拉法价格体系中的标准商品问题, 所以是有解的。这是劳动价值理论和马克思货币理论的必然结果。因此, 在以马克思劳动价值理论和货币理论为基础的马克思生产价格方程组中, 不存在构建 “标准商品体系” 的问题和困难。

三、斯拉法价格体系的定位: “生产价格” 精确值计算

拙作《价值价格通论》, 已经说明, 价值范畴有三个内容, 价值价格理论有六个层次。^① 实际上, 斯拉法价格体系研究的仅仅是: 完整的价值价格理论中的第三个层次 “交换价值或价格直接基础” 的特殊形式 “生产价格” 的精确值计算问题。斯拉法价格体系不是一个完整的价值价格理论, 而且正是因为其没有以劳动价值理论为基础, 所以陷入烦琐的 “标准商品体系” 的构建困难。

(一) 价值价格理论体系的三个内容和六个层次

价值范畴的三个内容是: 第一, 商品或财富的内在所值及其度量。这可以说是价值范畴上的财富论。其职能在于说明财富的内容 (实体), 解决财富的度量。第二, 决定商品价格运动中心的因素, 或决定商品交换比例中心的因素。这可以说是价值范畴上的价格论。其职能在于说明价格运动的规律。第

^① 白暴力: 《价值价格通论》,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6 年版。

三，财富或商品真实所值与商品价格运动中心的关系。其职能在于说明财富的内容（实体）和价格运动规律之间的关系。

价值理论的六个层次是：第一个层次，价值与价格的本质，即价值与价格所体现的社会生产关系。这是价格理论最深、最抽象的层次。第二个层次，价值实体与价格最终基础。第三个层次，交换价值（价格直接基础）与自然价格。生产价格是交换价值（价格直接基础）在自由竞争资本主义经济中的特殊形式。第四个层次，市场价值与市场价格运行。第五个层次，绝对价格与价格总水平。第六个层次，价格制定和价格管理。

（二）不同价值价格理论学派的定位

不同的价值价格理论学派涉及不同价值范畴的内容和价值价格理论的层次。图3-1表示了价值价格理论的六个层次和不同的价值价格理论学派所涉及的内容和层次。马克思揭示了第一个层次的理论，完善了第二个层次，在生产价格范畴上研究了第三个层次，探讨了第四个层次；古典经济学研究的是第二个层次；新剑桥学派的斯拉法价格体系在生产价格范畴上讨论了第三个层次的精确值的计算；新古典学派则仅是在价格层次上研究了第四个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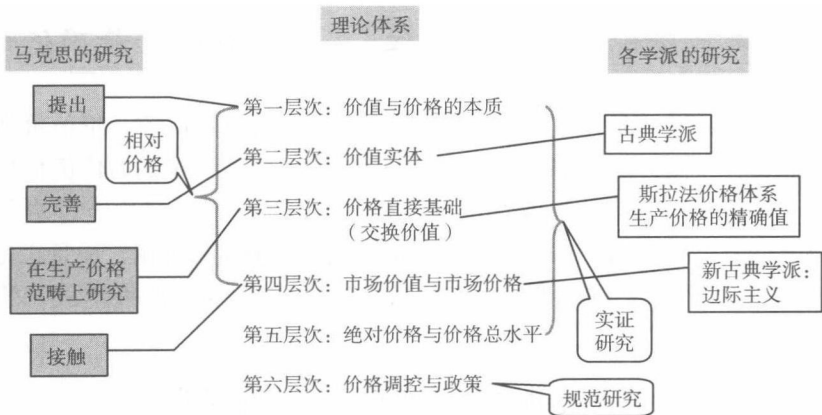


图3-1 六个层次统一的价值价格理论

（三）斯拉法价格体系的研究层面

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只是对价值价格理论六个层次中第三层次的一个特例——生产价格的精确值的研究，仅涉及价值范畴上价格论中的一个层次。

交换价值的一般公式是^①

$$w^T = \frac{1}{Q} \left[C + \eta \sum S_1 + \Delta \eta \left(\sum K + \sum S_1 \right) + \varepsilon \sum S_2 \right] \quad (3-1)$$

其中

$$\begin{aligned} C_i &= w_1^T X_{i1} + w_2^T X_{i2} + \cdots + w_n^T X_{in} \\ &= \sum_{j=1}^n w_j^T X_{ij} \end{aligned}$$

在不同社会经济时期，交换价值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在自由竞争资本主义时期，交换价值表现为^②

$$W_i^T = C_i + \bar{\pi}_i \quad (3-2)$$

其中

$$\begin{aligned} C_i &= w_1^T X_{i1} + w_2^T X_{i2} + \cdots + w_n^T X_{in} \\ &= \sum_{j=1}^n w_j^T X_{ij} \end{aligned}$$

假定没有固定资本，平均利润

$$\bar{\pi}_i = rC_i$$

所以

$$W_i^T = C_i + rC_i = (1+r)C_i$$

即

$$W_i^T = (1+r) \sum_{j=1}^n w_j^T X_{ij}$$

这正是马克思生产价格方程组（2-7）。本文第二部分已经说明由马克思生产价格方程组（2-7）可以推出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1-2）式

$$[A(1+r) - I] \vec{P} = 0$$

由此可见，斯拉法第二价格体系是对价值价格理论六个层次中第三层次的一个特例——生产价格的精确值的研究。

① 白暴力：《价值价格通论》，经济科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6章。

② 白暴力：《价值价格通论》，经济科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7章。